

工作

- 申根签证的补充问卷
- 两张白色背景的2寸个人照
- 有申请人亲笔签名的短期逗留签证申请表原件
- 护照原件+护照前5页复印件,包括所有有签证页和盖章页
- 户口原件+复印件和包括申请人及家人信息页面的翻译件
- 身份证原件+复印件及翻译件(由上海, 安徽, 江苏, 浙江主管当局签发)。如果身份证是由其他省主管当局签发的, 则提供由上海, 安徽, 江苏, 浙江主管当局签发的居住证的原件+复印件及翻译件
- 在华居住的外籍人士: 居住证原件, 复印件及翻译件
- 工作和职位证明

针对员工: 工作证明原件+复印件和翻译件(如果该证明为中文)(公司必须在证明原件上注明申请人的姓名, 职位, 收入, 访问时间及访问期间的经济担保方。文件上必须有公司的地址, 电话, 传真, 公司盖章及签发该证明的负责人的签名, 姓名和职位)+公司营业执照的原件、复印件和翻译件

针对商人: 派遣信, 营业执照, 银行资金证明, 如有需要应提供进口出口许可证

针对自由职业者: 营运许可

- 邀请函原件+复印件

(邀请方公司或法国总公司发出的邀请函上应写明: 访问时间, 访问目的和访问的有关细节)

- 往返飞机票订单的复印件

- 法国劳动局授权书(**DDTEEP**信)原件+复印件

(如果在法国的时间超过**30**天, 写明申请人在公司的情况: 实习(是否有工资)或工作)

- 在法国逗留期间, 足够的个人资金来源(国际信用卡, 附上银行对账单, 或邀请公司的信函, 上面注明所有的花费将由公司承担)

- 住宿证明(原件+复印件)

* 接待证明(«*Attestation d'accueil*»), 该证明由接待人前往当地市政厅或警察局申请出具

或 * 申根地区逗留期间的酒店预订单(含酒店地址和申请人全名)复印件(只接受法语或英语版, 不接受中文版)

- 来回往返机票预订单复印件(只接受法语或英语版, 不接受中文版)

- 保险单原件+复印件和翻译件(只接受法语或英语版, 不接受中文版)